

新会区 2022 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审议意见 落实情况报告

根据《新会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新会区 2022 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》（新人常审〔2023〕16 号）提出的意见建议，区政府高度重视，认真研究，部署落实，落实情况报告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产

贯彻落实各级国资国企改革精神，抓住优化布局国资顶层设计、推进市场化选人用人、积极深化混改等关键环节，深入推动国资国企改革落地落实落细。

（一）新控能源公司实行实体化运营管理。新控能源公司借助水务公司和双水发电厂的管理团队和资源，壮大集团公司自身实力和提高市场占有率。

（二）银海公司实施集团化管理。江门市新会银海发展有限公司升格为江门市新会银海集团有限公司，建立国企治理架构，设立集团党委、董事会、经理层，全面开启区属企业以集团为中心的现代管理新征程。

（三）打造江门地区首家县级 AA+主体信用评级平台。通过国有资产资源战略性重组，推动新控集团获评国内三家权威评级机构授予的 AA+主体信用评级，评级展望为“稳定”，

成为全市首家同时获得三家头部评级机构 AA+主体信用评级的国企。

（四）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改革。加大市场化选聘力度，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，进一步加强国企人才队伍建设，逐步搭建现代化专业经营管理团队。

二、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效能

（一）做好国有企业资产资源整合和战略重组。梳理“托管”“代管”的国有企业，以及镇属资产、镇属企业，促使区属国有企业全面彻底完成政企脱钩工作，镇级企业、镇属资产收归区国资统一管理，推动全区国有企业、国有资产专业化整合和科学调配，实现强强联合、优势互补、共同发展。一是完成第一批区属国有企业整合工作。采取合理调配、拆分重组的措施，整合“托管”“代管”企业到各大业务板块加强管理。二是逐步铺开国有资产整合工作。成立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专班和联合工作小组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对各镇街的可经营性资产开展实地走访摸查，进一步提升资产管理水平和资产运行效益，推动镇级资产逐步收归区国资管理。

（二）运用市场化思维和机制激发国企内生动力。一是按照企业行业及功能，分类提出发展目标和经营指标，以区属国企为主体，带动畅通经济循环、城市发展能级、经济发展规模、创新发展能力、要素集聚能力等明显提升。二是深化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，建立与国有企业选人方式相匹配、与企业功能性质相适应的差异化薪酬制度，规范企业收入分配

秩序，为调动企业领导人做好投融资工作提供薪酬激励保障。

（三）逐步完善国有企业风险管控制度。从监管、决策、内容层面加快完善现代企业制度，促使国资监管工作职能边界更加清晰、监管权责更加一致、上下运转更加高效。一是规范国资系统代建管理工作，稳步提升区属国企代建工作管理水平。二是在企业体制机制建设、经营管理、投资管理、融资担保管理、资产管理等方面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和企业自行决策能力，焕发企业活力。三是指导国有企业完善“三重一大”集体决策制度，进一步规范对国资系统内部决策事项、决策程序等。四是建立国资系统内部审计制度，推动 2023 年全区国资系统内审工作落地开展。

（四）加快提升国有资产管理运营水平。一是不断加大低效闲置资产盘活力度。完成新会农械厂资产展厅装修工作。加快开展商业大厦区域公有资产项目招商引资工作。开展新会涤纶厂资产盘活工作。不良资产处置取得突破性进展。二是激活美吉特项目商业价值。公开招标引入光控安石公司全面接管美吉特项目的经营管理，完成项目升级改造实现焕新开业，激发区域经济消费新活力。三是防疫资产得到稳妥处置。统筹做好隔离场所的集装箱和防疫物资的处置工作。

三、提高国有金融企业服务质量

（一）服务实体经济。一是聚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。江门农商行推出专项措施，年内新增授信支持实体经济，并创新供应链融资模式，通过“保理业务”“邑云链”等产品为制造业

企业提供供应链授信，助力产业链稳定。二是赋能专精特新企业。结合风险补偿机制和知识产权质押政策，推出“悦科贷”“邑科贷”等产品，向专精特新企业发放贷款，扩大科技金融普惠面。三是优化普惠金融服务。推广“续贷易”“悦续贷”等无还本续贷产品，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压力，惠及 1800 余户企业。四是创新知识产权融资。构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新模式，线上办理登记 125 笔，全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规模增长 4.35 倍。五是助力乡村振兴。推出“陈皮贷”“柑树贷”等特色涉农产品，并通过网格化金融小店优化农村金融服务网络，推动金融资源下沉。

（二）深化金融改革。一是强化内部治理。按财政部出台的管理制度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健全风险管理和内控机制，促进国有金融资本保值增值。二是推动创新转型。抢抓科创金融改革机遇，培育地方金融主体，招引功能性金融机构落户。创新绿色信贷、数字金融产品，优化服务生态，深化金融供给侧改革。

（三）防控金融风险。一是完善风险监测体系。升级信贷全流程风控系统，强化风险预警能力，构建“雷达站”式防控机制。二是严控信贷资产风险。制定不良贷款压降计划，规范处置流程，拓宽市场化处置渠道，严控资产质量。推进信贷业务向大零售转型，以网格化管理从源头防控风险。三是加强股权监管。落实国有股权董事监督职责，健全风险预警机制，防范风险外溢，确保金融企业规范运营。

四、健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体制

（一）制定行事资产综合性管理制度。出台《新会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》，构建起涵盖资产管理各环节和全链条的制度体系，有效规范和加强行事资产管理。一是明确管理机构及职责，明确规定财政部门、主管部门、行政事业单位在资产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，压实管理责任，形成管理合力。二是明确资产配置、使用、处置、清查、评估、基础管理、信息报告、监督检查等各环节规范管理要求，实现资产从形成、使用到处置全过程有效监管。三是建立分级分类审批模式，针对资产对外投资、出借、出租、处置等不同管理要求，同时考虑资产性质类别，设置详细具体的层级审批权限，严格履行审批程序，提高资产管理效率。

（二）健全委托管理经营性资产机制。印发《新会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委托管理实施方案》，委托区国资办属下企业接管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，明晰移交单位、接管单位、监管单位三方职责，制定资产维修保养、租金收入上缴与考核激励等相关规定。规定资产经营管理遵循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，统一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竞价，实现资产效益最大化，有效保障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和保值增值。根据资产租金收入和出租率情况将资产管理费用纳入预算安排，构建起低效闲置资产盘活、经营、修缮的良性循环，激活资产释放效能。

五、提高国有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

（一）高效配置产业用地，落实自然资源要素保障。制定全区年度土地出让计划及近三年商住用地滚动供应计划，强化年度土地供应计划管理，推动土地市场健康有序发展，严格“净地”供应要求，逐步推进“标准地”“带方案”供应工业用地，强化项目与用地精准对接，提高土地利用效益。

（二）多措并举挖掘潜力，强化土地节约集约利用。一是鼓励企业通过提高容积率、优化建筑功能、划拨土地补办出让、宗地合并和调整、处理夹缝地问题、仓储用地调整为工业用地等措施推动项目增资扩产，明确工业用地增容不需补缴地价，支持通过转让预告登记、工业物业分割或分割转让等措施优化工业用地资源配置，实现土地节约集约利用。二是通过布局优化、市场配置、盘活利用等措施，降低海域资源消耗，提升单位面积用海效益，挖掘低效海域资源再利用潜力，优化海域利用结构和布局。

（三）掌握底数挂图作战，建立节约集约考核机制。加大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消化处置力度，积极推进村镇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，建立健全节约集约用地考核体系，切实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效率和水平。